

证券代码：000027

证券简称：深圳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09-055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08年10月30日刊登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国资局”，原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）计划2008年10月29日起12个月内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。

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国资局函告，截至2009年10月28日，深圳国资局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本次增持前，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深圳国资局持有75%股份）持有公司1,403,870,35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3.74%，深圳国资局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；增持完成后，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未发生变化，深圳国资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累计直接持有公司431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2%。

深圳国资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，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二日